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4093.5—1997

机械产品环境技术要求 干热环境用

Environment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machinery
products for dry heat environment

1997-12-30发布

1998-07-01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为机械产品环境适应性研究内容的一部分,在此之前已先后制定了机械产品环境技术要求的系列标准,包括:

GB/T 14093.1—93	机械工业产品环境技术要求	湿热环境用
GB/T 14093.2—93	机械工业产品环境技术要求	寒冷环境用
GB/T 14093.3—93	机械工业产品环境技术要求	高原环境用
GB/T 14093.4—93	机械工业产品环境技术要求	工业腐蚀环境用
GB/T 15621—1995	机械工业产品环境技术要求	矿山环境用

本标准将包括环境条件、环境防护类型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和合格要求、检验规则、包装、标志等。此外还列出一些较好的防护技术、材料和工艺作为附录,给设计制造部门参考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、附录 C 均为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所归口并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刘奎芳。

本标准委托机械工业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所负责解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机械产品环境技术要求 干热环境用

GB/T 14093.5—1997

Environment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machinery
products for dry heat environment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干热环境用机械产品的环境条件、产品防护类型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验收规则以及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按 GB 4797.1《电工电子产品自然环境条件 温度和湿度》规定的干热气候区使用的一般用途的机械产品。产品的大类包括农机具、内燃机、工程机械、起重运输机械、重型机械、石化通用机械、电工产品、仪器仪表、机床工具和通用零部件等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，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，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的标准都会被修订，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 2423.1—8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A: 低温试验方法
(eqv IEC68-2-2:1974)

GB 2423.2—8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B: 高温试验方法
(eqv IEC68-2-2:1974)

GB/T 2423.4—93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Db: 交变湿热试验方法
(eqv IEC68-2-30:1980)

GB/T 2423.5—1995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: 试验方法 试验 Ea 和导则: 冲击
(idt IEC68-2-27:1987)

GB/T 2423.10—1995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: 试验方法 试验 Fc 和导则: 振动
(正弦) (idt IEC68-2-6:1982)

GB/T 2423.17—93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Ka: 盐雾试验方法
(eqv IEC68-2-11:1981)

GB 2423.22—87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N: 温度变化试验方法
(eqv IEC68-2-14:1984)

GB/T 2423.24—1995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: 试验方法 试验 Sa: 模拟地面上的太阳辐射 (idt IEC68-2-5:1975)

GB 2423.37—8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L: 砂尘试验方法
(neq DIN40046:1978)

GB/T 2951.15—94 电线电缆机械物理性能试验方法 浸油试验 (eqv IEC 811-2-1:1986)

GB 3836.1—83 爆炸性环境用防爆电气设备 通用要求